

江西省教育厅文件

赣教社政字〔2019〕10号

关于公布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 咨询示范中心建设学校名单的通知

各高校：

根据《关于开展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建设的通知》（赣教社政〔2019〕4号），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申请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建设的高校进行了材料评审、实地考察、综合评议和网上公示，现将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建设学校名单予以公布，共12所，其中本科高校10所、高职院校2所。

各高校要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

作基本建设标准（试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教育部党组《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省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江西高校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任务清单（试行）》等文件精神，以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建设为契机，狠抓体制机制和基础能力建设，配齐配强专兼职工作队伍，开足开好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改善工作环境条件，提高心理健康教育服务质量和工作实效，助力大学生健康成长成才和平安和谐校园建设。

各高校要通过进一步培育培养，建成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工作与成果水平领先、示范与辐射效应显著的示范中心，展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最新成果，引领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前瞻性、规律性问题的研究与探索，带动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多学科、多部门、跨学校之间的协同创新，推动全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水平的整体提升。

省教育厅将适时对示范中心建设情况开展绩效评估，对评估不合格的，将取消“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称号，并予以通报。

附件：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建设学校名单



附件

江西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 建设学校名单

一、本科高校（10所）

1. 江西师范大学
2. 南昌大学
3. 江西财经大学
4. 华东交通大学
5. 南昌航空大学
6. 江西农业大学
7. 赣南师范大学
8. 江西理工大学
9. 江西中医药大学
10.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二、高职院校（2所）

1.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 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